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江西师范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是江西省数学学科联盟牵头单位,是江西省应用数学中心依托单位,拥有数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和数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数学学科连续二十五年为江西省重点学科,在教育部第四、五轮学科评估均进入 B 类,数学一级学科硕士点自 2006 年起为江西省示范性硕士点。

学院现有专任教师 89 人,教授 26 人,副教授 35 人,博士生导师 16 人。近五年来,学院教师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近 45 项,省、厅级科研项目 60 余项,纵向到账经费 2676 万元;荣获江西省自然科学奖二等奖等科研奖励多项;在国际著名期刊 J. Eur. Math. Soc. (JEMS)、Adv. Math.、Math. Ann.、Arch. Ration. Mech. Anal.、Trans. Amer. Math. Soc.、Math. Models Methods Appl. Sci. 等上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 300 余篇。

一、 招生专业、导师及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	专业方向	招生 导师	招生 名额	备注
(070100) 数学	(01) 偏微分方程及其应用	梅茗	1	仅接受非定向考生报考,定向考生报考无效
(070100) 数学	(01) 偏微分方程及其应用	龙薇	1	仅接受非定向考生报考,定向考生报考无效
(070100) 数学	(01) 偏微分方程及其应用	孔令华	1	接受定向、非定向考生报考
(070100) 数学	(01) 偏微分方程及其应用	王泽佳	1	接受定向、非定向考生报考

(070100) 数学	(01) 偏微分方程及其应用	罗森平	1	仅接受非定向考生报考，定向考生报考无效
(070100) 数学	(04) 智能控制与复杂系统	覃锋	1	仅接受非定向考生报考，定向考生报考无效

二、选拔对象及报考条件

(一) 基本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3.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相关规定。
4. 须至少要有两名数学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5. 现役军人考生报考，按照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

(二) 学院要求

1. 学位要求：

(1) 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其中获境外硕士学位证书申请人，须有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书。

(2) 应届毕业的学历教育硕士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和研究生毕业证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非学历教育的硕士生（只有硕士学位证书的），须取得硕士学位后方可申请。

2. 英语水平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 托福（TOEFL）成绩 ≥ 80 分；
- (2) 雅思（IELTS）成绩 ≥ 6 分；

(3)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 (CET6) 成绩 ≥ 425 分或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 (CET4) 成绩 ≥ 450 分;

(4) 英语专业四级考试(TEM4)成绩 ≥ 60 分;

(5) 在英语语言国家获得学士以上学位者;

(6)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 (硕士生导师为第一作者) 发表英文学术论文 1 篇。

以上成绩证书获得时间距当年博士生入学时间 (9 月 1 日) 不超过 6 年 (含 6 年), 若报考时为在读硕士研究生, 则成绩证书获得时间不受以上时间限制。

3. 具有较强的科学研究能力、专业实践能力和较突出的创新能力, 无学术不端行为记录, 有较好的科研业绩或实践成果产出, 近五年内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或第二作者 (硕士生导师为第一作者) 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与数学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

(2) 作为主要成员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奖励 (省级奖排名前三, 国家级奖排名前五);

(3) 作为主要成员参与国家级科研项目且已取得一定成果 (排名前三);

(4) 作为主要成员在全国研究生创新竞赛中获得奖励 (排名前三);

(5) 经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认可的其他创新性成果。

三、报名

(一) 网上报名

1. 报名前, 请考生务必充分阅读和了解学校和学院的具体报考条件。

符合要求的考生于 **5月7日 9:00--5月20日 17:00** 期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进行网上报名（报名网址：<http://yz.chsi.com.cn/>），逾时将无法报名。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有工作单位的考生报名登记表须由考生人事部门签署同意报考定向或非定向的意见并盖章，录取为非定向的考生，单位要承诺同意将人事档案转入学校）。

2. 报名需在报名系统中上传以下材料（均以 **PDF 文件格式上传**）：

（1）专家推荐书 2 份（须加盖推荐人所在单位公章，其中 1 份为申请人的硕士生导师推荐书）；

（2）硕士学历证书、学位证书

①应届硕士生：硕士研究生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可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上注册申请）；

②已获硕士学位者：硕士学历证书、硕士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位证书认证报告》；

③国外获得硕士学位者：硕士学位证书、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

（二）提交材料

考生于 **5月22日前** 以顺丰快递方式（**请勿通过顺丰同城急送方式。寄送时间以快递单上的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受理！**）按照以下顺序向学院寄出纸质材料（所有提交的报考材料均不予退还）。**为便于考核，所有报考材料不得装订、胶装。** 寄送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紫阳大道 99 号江西师范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收件人：张冬梅老师，电话：18970866361。同时，以下所有材料均以 **PDF 电子版** 文件格式用压缩包文档方式发送至邮箱：497344239@qq.com，邮件标题和压缩包文件名统一为（方向代码+姓名）。

1. 《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有工作单位的考生报名登

记表须由考生人事部门签署意见并盖章)1份。

2. 《专家推荐书》2份(2名专家各1份,其中1份为申请人的硕士生导师推荐意见)。

3. 学位证书复印件。《硕士学位证书》(在校生除外)、《学士学位证书》(无学士学位者除外)复印件各1份。在国(境)外大学、高等教育机构攻读正规课程所获学位证书,报名时均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4. 学历证书复印件。《硕士毕业证书》(非硕士学历教育者及在校生除外)、《本科毕业证书》(专科读硕除外)、《专科毕业证书》(专科学历者提供)复印件各1份。

5. 应届硕士毕业生证明1份(应届生提供,校级部门用章)。

6. 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

7.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原件1份。

8. 其他材料。

(1)《科研基础考核表》(电子版请务必发送至497344239@qq.com),及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含英语水平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2)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研计划书(不少于两千字);

(3)《导师同意报考证明》(电子版请务必发送至497344239@qq.com),须有报考导师签字。

(4)硕士课程成绩单复印件(需加盖硕士培养单位公章);

(5)硕士学位论文(应届毕业硕士生可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等)。

考生须承诺以上材料的真实性,一经我院或认证部门查证为不属实,即取消录取或入学资格,已入学的学生将取消学籍。

四、考核

（一）报考材料评议

由学院不少于 3 名博士生导师组成的材料评议小组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评议，按百分制给出评议结果。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结合招生计划，按一定的差额比例择优拟定进入综合考核的初审名单并公示（材料评分低于 60 分的不得进入综合考核阶段）。

（二）综合考核

学院综合考核小组由不少于 5 位博士生导师组成，综合考核主要包括外语水平测试、专业面试和科研潜力展示。

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查：对申请人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心理健康状态等方面进行考查。

2. 英语水平测试（满分 100 分）：对申请人的英语应用能力进行测试，主要考核英语阅读及口语交流能力。采取面试方式进行，朗读英文材料、英语口语交流等。

3. 专业面试（满分 100 分）：主要考核数学专业基础理论知识，考核方式为考生随机抽专业试题题签回答。

4. 科研潜力展示（满分 100 分）：考查申请人的科研基础，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潜力、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考核方式：考生采用 PPT 形式（不超过 10 分钟）介绍个人科研简历以及拟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等，面试老师根据考生 PPT 内容，并通过对考生提供的科研成果、学习与科研经历、业绩报告等材料的查阅，展开提问，考生作答。

综合考核总成绩=英语水平测试成绩*20%+专业面试成绩*20%+科研潜力展示成绩*60%。

（三）录取规则

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英语水平测试、专业面试及科研潜力展示若有一门成绩在 60 分以下，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2. 学院将根据导师的招生名额按考生综合考核总成绩进行录取，即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按照考生综合考核总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根据导师招生名额依次录取。

五、 其他事项

（一）本细则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其他未尽事宜以学校相关规定为准。

（二）拟录取的定向考生须与我校和所在单位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书，拟录取为非定向考生凭《调档函》调取人事档案。定向培养协议书或人事档案须于规定时间前寄达：江西省南昌市紫阳大道 99 号江西师范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收件人：张冬梅老师，联系电话：0791-88120367（有工作单位的报考者，须与原单位解除劳动、聘用合同关系）。

（三）本办法如与学校当年招生政策有冲突，以学校公布的政策为准。

（四）联系方式

学院咨询方式：0791-88120367

学院监督电话：0791-88120363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6 年 5 月 6 日